

民國六年—九年

國立編譯館主編
滄海堂文化公司印行

陳志奇 輯編

人文社會
科學叢書

中華民國外交史料彙編二

人文社會
科學叢書

陳志奇輯編

中華民國外交史料彙編 (二)

國立編譯館主編
渤海堂文化公司印行

中華民國外交史料彙編 / 陳志奇輯編。——初版。——臺北市：渤海堂，民85

冊； 公分。——（人文社會科學叢書）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8970-20-X（一套：精裝）

1. 中國—外交關係—史料—民國1—38年
（1912—1949）

642

85002939

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四月初版
人文社會科學叢書

中華民國外交史料彙編

精裝十五冊 定價九〇〇〇元

輯 者 陳志奇
主 編 者 國立編譯館
著作財產權人 國立編譯館

發行人：高本釗

發行所：渤海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刷所：新文化彩色印書館

公 司：臺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二號八樓之一
電 話：三九二八五一六・三四一五二九三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36九四號
郵政劃撥：一〇九四九二六—二號
傳 真：三五六八〇七六・三〇二三八七〇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外交史料彙編第二冊 目錄

第六編 中華民國六年

- (〇一四〇) 日本政府積極推展對華之經濟侵略政策，本日明定第一次交通銀行借款合同，即所謂「西原借款」的一部分。一月二十日……………〇四九三
- 附錄(一)：西原借款與山東問題之換文……………〇四九五
- 附錄(二)：「西原借款」資料……………〇四九八
- 附錄(三)：西原龜山供認「西原借款」的侵略目的……………〇五〇一
- (〇一四一) 德國外交部就無限制潛艇戰爭致中國駐德公使照會，「凡有中國船隻搭客貨物，中政府務先告警，勿到限定區域之內，免生危險」。一月三十一日……………〇五〇三
- (〇一四二) 二月一日，北京外交部接獲德國政府採用海上封鎖的通牒，聲明對於中立國輪船行於一定禁制區域內，概為危險。美國駐華公使芮恩施本日照會北京外交總長，美國勸中國政府與德絕交（美國已於三日與德斷交）。……………〇五〇三

二月四日

〇五〇六

(〇一四三) 北京外交總長照會德駐華公使，抗議德國實施海上潛艇封鎖，指其「違背現行之國際公法，而妨害中立國，與中立國及中立國與交戰國之正當商務」，並聲言「本國甚為惋惜，迫於必不得已，勢將與貴國斷絕現有之外交關係」。二月九日

〇五〇七

(〇一四四) 外交總長覆美國駐華公使，並附口述書一件，表示贊成美國來文所陳之宗旨。二月九日

〇五〇八

(〇一四五) 民國六年二至三月間，日與英法交換關於承認日非法攫取山東利權「秘密諒解」的照會。

〇五〇九

(〇一四六) 黎元洪總統本日就中國參戰事答記者問，「大總統切實申明，謂倘代表民意之國會決定贊成加入聯盟，則彼必不反對云云」。二月二十七日

〇五一三

(〇一四七) 國會議員馬君武等三百餘人通電反對對德斷交，認為對德斷交，加入戰團，其禍有七。二月二十八日

〇五一五

(〇一四八) 國務院致電駐日公使章宗祥，囑與日本密商應援中國參戰之條件（展緩償還庚子賠款、增加進口稅、解除對德防範措施等），擬妥致日本節略一件，面致本野外部，並以口語託其盡力。三月八日

〇五一六

- (○一四九) 協約國各國駐京公使覆北京外交部，對於庚子賠款問題，「中國與德奧斷絕邦交後，當取適當之擴張（展延）」。三月八日.....○五一八
- (○一五〇) 孫中山先生致英相盼勿德惠中國加入協約電（譯文）。三月九日.....○五一九
- (○一五一) 孫中山先生致北京參衆兩院主張勿加入協約電。三月九日.....○五二一
- (○一五二) 我國會通過對德斷交案。三月十日.....○五二三
- (○一五三) 德國駐華公使辛慈答覆中國抗議照會。謂「反對德國新近所宣布封鎖計劃，中華民國政府抗議中用恫喝之言，本帝國政府詫異。……實因確知儻至與德國絕交，中國不但失一真實良友，且中國冒不堪設想之輻輳」。三月十日.....○五二四
- (○一五四) 黎元洪總統發表對德斷交布告。三月十四日.....○五二六
- 附錄：張忠絃，「參戰之經過」.....○五二六
- (○一五五) 外交部照會德國駐華公使，發給公使、館員及各領事離境護照。三月十四日.....○五三七
- (○一五六) 荷蘭駐京公使照會外交部總長，中德斷交後，荷願負責照料德國在中國之利益。三月十五日.....○五三八
- (○一五七) 外交總長照覆荷駐京公使，同意其於中德斷交後，負責照料德國在華利益

三月十七日

○五三九

(○一五八) 中國駐日公使章宗祥致電曹汝霖，報告日本力促中國於參戰條件未議妥之前，先行參戰，「中國如必待商定後再行參加，恐轉瞬戰爭告終，中國必致進退失據」。三月二十日

○五四〇

(○一五九) 俄國革命，俄帝退位，成立新政府，北京外交部照會俄駐華公使，中國正式承認俄新政府，承認公文由駐俄公使送達。三月二十九日

○五四二

(○一六〇) 俄國駐華公使庫達社福(庫達攝夫)呈遞到任(連任)國書，俄使致頌詞，黎大總統致答詞。六月九日

○五四四

(○一六一) 中國政府公布對德奧宣戰布告文 八月十四日

○五四五

(○一六二) 北京外交總長致奧國駐華公使照會。「貴國現與德國既為同一之行動，則中國政府對於德奧兩國，不能有所區分，茲向貴國政府聲明，……本國與貴國入於戰爭之狀態，……」。八月十四日

○五四七

(○一六三) 北京外交部照會駐華各國公使，宣佈中國對德奧宣戰。「本國政府宣告自中華民國六年八月十四日上午十時起，與德奧兩國同時入於戰爭之狀態，所有中國與德奧兩國訂立之條約，無論關於何種事項者，均一律廢止」。

八月十四日

○五四九

(〇一六四) 英日美義和(荷)各國同日電達中國政府，咸表贊同中國對德奧宣戰，並樂於協助。八月十四日……………〇五五〇

附錄：張忠絃，「對德斷交之經過」……………〇五五三

(〇一六五) 中國政府公布審理敵國人民民刑訴訟案件暫行章程及處理敵國人民條規。八月十四日……………〇五六三

(〇一六六) 北京外交總長致協約、中立國駐華公使照會，請遵照八月十四日公布審理敵國人民民刑訴訟暫行章程及處理敵國人民條規。八月二十二日……………〇五六五

(〇一六七) 北京財政總長梁啟超本日與日本銀行團代表小田切萬壽之助訂立一千萬日幣之墊款(善後借款之墊款)合同十二款。八月二十八日……………〇五六六

(〇一六八) 日法俄義比葡各國允准中國展緩付交庚子賠款及同意中國關稅值百抽五原則。九月八日……………〇五七〇

(〇一六九) 孫中山先生於民國六年九月一日就任軍政府海陸軍大元帥職，十八日咨國會非常會議(廣州)，諮詢對德宣戰意見。「以理言，此違法之宣戰行為，軍政府不能容認。以勢言，則交戰狀態已經成立，非從頭再宣布中立，無解決此問題之辦法……希貴會從速開會公決」。九月十八日……………〇五七一

(〇一七〇) 廣州國會非常會議，議決承認對德宣戰，並咨復大元帥。八月二十八日……………〇五七二

- (〇一七一) 廣州軍政府爲對德宣戰布告中外書。 九月二十六日 〇五七三
- (〇一七二) 中日本簽訂借款日金兩千萬元合同十四條，中方由交通銀行總理曹汝霖代表，日方由日本興業銀行總裁立志鐵次郎代表。 九月二十八日 〇五七四
- (〇一七三) 美國國務卿藍辛 (Robert Lansing) 與日本特使石井菊次郎交換文件，承認「日本國於中國有特種之利益；而於日本所屬接壤地方尤爲其然」。 十一月二日 〇五七七
- (〇一七四) 日本政府本日以美國承認日本在中國有特種利益之藍辛、石井文件照會北京外交部。 十一月六日 〇五七九
- (〇一七五) 北京外交部針對藍辛、石井之換文文件發表聲明。「並再聲明，嗣後中國政府仍持向來之主義，中國政府不因他國文書互認，有所拘束」。 十一月九日 〇五八〇
- (〇一七六) 美國駐華公使芮恩施將美國國務卿藍辛與日使石井所交換之文件錄送北京外交部，並附藍辛本月二日致日使石井照會一件，作爲美日交換文件（「美日關於中國之新協約」）之正式譯文。 十一月十二日 〇五八一
- (〇一七七) 中美在北京簽訂「七釐金幣借款合同」。 十一月二十日 〇五八三
- (〇一七八) 前安徽督軍長江巡閱使張勳，因案獲譴，通飭緝辦，張勳逃匿荷國駐華公

第七編 中華民國七年

使館。後念其坐鎮徐淮，宣勞民國，論功差足抵罪，免予緝究，以示寬大。本日英國駐華公使朱爾典，照會我外交部，告以各國駐華使節團決定將張勳護送出中國領土以外。十一月二十七日……

○五九九四

(○一七九) 公元一九一七年，民國六年，俄國十月(俄曆)革命，十月二十六日(陽曆十一月八日)成立第一屆蘇維埃政府，布爾什維克取得政權。俄新政府外務處於民國七年一月十八日函告我駐俄公使劉鏡人，不再承認(撤換)俄原駐華公使庫達播福(夫)及中東鐵路總辦霍爾瓦特，改派外交部遠東股長伏時涅新斯基爲新任駐華代表，並請中國政府組織中俄混合委員會，共同治理中東鐵路問題。一月十九日，蘇俄外交部遠東股長伏時涅新斯基通知我駐俄公使館：俄將撤銷在華領事裁判權，退還租界，並另派代表與中國解決中東鐵路問題。我駐俄公使劉鏡人本日據以致外交部兩電，有所請示。一月十九日……

○五九五

(○一八〇) 俄仍在職(中國尚未承認俄新政府)駐華公使庫達攝福趨訪北京外交部次長高爾謙，請嚴防廣義派(共產黨)政府派員潛入中國，意欲與中國亂黨聯爲一氣，並送閱共黨政府所頒之「偽令」一份。一月十九日……

○五九九

(〇一八一) 俄京中東鐵路總公司霍爾瓦特總辦，承認中國政府在俄租界內有領土主權，並有權簡派督辦。一月二十一日……………〇六〇〇

(〇一八二) 駐日公使章宗祥特電北京外交部，告以日本參謀次長田中義一與其密晤，提議中日共同出兵西伯利亞（後來中日軍事協定的開端），希速密達軍事當局。二月五日……………〇六〇一

(〇一八三) 中東鐵路督辦郭宗熙密陳北京外交部，告以聞俄確已將中東路寬城子至老少溝段售與日本（由俄駐日公使庫明斯齊與日簽約），關係我國權極大，請速查明處理。二月九日……………〇六〇三

(〇一八四) 駐俄公使劉鏡人電外交部：俄新政府派任駐華代表伏時涅新斯基表示俄原駐日公使無權（已被撤免）與日簽訂售讓中東路老少溝（吉林德惠縣西北松花江濱）至長春段之條約。二月十三日……………〇六〇五

(〇一八五) 駐日公使章宗祥電告外交部，日外部說明中日聯盟之用意，希中國政府無須疑忌。二月二十三日……………〇六〇六

(〇一八六) 駐日公使章宗祥電外交部，告以日外部深盼中國政府對共同防敵事勿分軫域。二月二十三日……………〇六〇七

(〇一八七) 日本參謀次長田中義一向我駐日公使章宗祥提出共同防敵辦法。

二月二十六日

〇六〇八

(〇一八八) 外交部電駐日公使章宗祥，關於中日共同防禦俄亂事，中國政府同意兩國軍事當局各委專員，共同規劃。三月二日

〇六〇九

(〇一八九) 俄駐華公使庫達攝福(夫)密告外交總長陸徵祥，決定在哈爾濱籌設機關，以遏止廣義派(俄共政府)以德國俘虜之東來覬覦。該機構由庫使司外交、華俄銀行總裁波提婁夫(Poutloff)司財政、中東鐵路總辦霍爾瓦特司軍警。三月二日

〇六一〇

(〇一九〇) 駐日公使章宗祥電告北京外交部，日外相本野一郎堅持中日軍事協定須在東京換文，而且「有效期間，不必預定」，否則「與兩國永久握手之本意不符」。三月十三日

〇六一一

(〇一九一) 外交部電示駐日公使章宗祥與日交涉中日軍事協定事宜要點。三月十七日

〇六一二

(〇一九二) 外交部電示駐日公使章宗祥有關中日共同防敵換文事宜。三月十九日

〇六一四

(〇一九三) 駐日公使章宗祥電覆外交部有關日本意見。三月十九日

〇六一五

(〇一九四) 中日共同防敵案，互換公文函件，本日由我駐日公使章宗祥與日外相本野一郎在東京文換竣事。三月二十五日

〇六一六

- 附錄：一、駐日本章公使致日本外部公文……………○六一七
- 附錄：二、日本外部復駐日本章公使公文……………○六一八
- 附錄：三、日本外部致駐日本章公使函……………○六一九
- 附錄：四、駐日本章公使復日本外部函……………○六二〇
- （○一九五）日駐華公使館，將日本軍事委員名單一紙密送北京外交部。三月二十五日……………○六二一
- （○一九六）中國駐俄公使館留守人員李世忠（公使劉鏡人已於三月初以「避亂而非斷交」爲由，先行返國）電告外交部，俄新黨政府（共黨政府）請我勿續與俄舊政府所派人員交接事務。四月十一日……………○六二二
- （○一九七）外交總長陸徵祥與日本所派陸軍委員長齋藤（季治郎）討論中日協防條約有關事宜問答。四月十七日……………○六二三
- （○一九八）中華民國軍政府通告駐華各國公使，鄭重聲明：「北京非法政府段祺瑞違背約法而與各國締結之一切契約借款或其他允行之責任，本軍政府概不承認」、「尙望維持正義，承認本政府，共敦睦誼，永固邦交」。四月二十三日（原件未載時間，此係軍政府公報出版日期）……………○六二七
- （○一九九）中日簽訂「中日陸軍共同防敵軍事協定」（北京政府於民國八年三月十四日公布）。五月十六日……………○六三一

- (〇二〇〇) 中日簽訂「中日海軍共同防敵軍事協定」(北京政府於民國八年三月十四日公布)。五月十九日…………… 〇六三六
- (〇二〇一) 駐美公使顧維鈞致電外交部，建議將中日軍事協定之內容，告知英美法各國(日方已將協定內容大意告知各國)，「以示友信，而為和會地步」。五月二十七日…………… 〇六四〇
- (〇二〇二) 中日軍事協定(「中日陸軍共同防敵軍事協定」、「中日海軍共同防敵軍事協定」)完成簽訂手續，雖經各界強烈反對，段祺瑞政府仍與日本於本月二十九日及三十日互換有關照會，承認陸海兩國軍事協定。五月二十九日…………… 〇六四二
- (〇二〇三) 外交部電駐美英法義各使，告知各駐在地國家政府有關中日東京換文及軍事協定概略內容，惟「軍事協定，按照軍事，嚴守秘密」。五月二十九日…………… 〇六四四
- (〇二〇四) 日本發表中日軍事協定說明書，特別澄清有關嚴重不利中國之各種「出自捏造」的謠傳。五月三十日…………… 〇六四六
- (〇二〇五) 中東鐵路俄總辦霍爾瓦特代俄使庫達攝夫(福)自哈爾濱通電組織臨時政府(目的反對俄共政權)，「務祈各國對此次之新政府，於未經正式承認之先，予以友善之待遇，並迅予相當之援助」。七月三日…………… 〇六四九

(○二〇六) 北京外交部爲西藏問題致駐英公使電，指「英使一面派人挑撥藏番，一面迫我訂約之心，已昭然若揭」。七月五日……………○六五二

(○二〇七) 蘇俄共黨政府外長齊采林在向蘇維埃第五次會議報告時宣稱，俄新政府願意放棄帝俄在中國所享有之各種特權。七月四日……………○六五三

(○二〇八) 北京政府外交部特電吉林督軍孟恩遠、省長郭宗熙，堅決反對俄中東鐵路總辦霍爾瓦特擬在哈爾濱組織政府；同日，霍爾瓦特竟出示布告，成立全俄臨時政府，自任臨時攝政，並開列十二條，喻知商民各宜遵守。七月九日……………○六五四

(○二〇九) 駐美公使顧維鈞電告北京外交部，美政府極爲關注中東路權，主張須交中國管理。七月二十六日……………○六五七

(○二一〇) 駐美公使顧維鈞電告外交部：美代理外長面交致英、法、義（意）節略抄件，文中對中國出兵一事，美國當然歡迎，「但一面出兵境外，一面將本國鐵路交由他國（日本）保管，似難索解。現聞日本擬派兵一師，接收東清鐵路，極盼中國能竭力設法，自行擔任保管」。七月二十九日……………○六五八

(○二一一) 捷克（赤哈）軍司令邸帖爾斯克抵達哈爾濱，拜晤我駐哈司令陶祥貴等，續洽捷軍假道中東路運輸及管理事宜，並云：「此次蒙中國政府准予假道

- 及種種優待，至爲感激」。八月二日……………○六六〇
- (○二二二) 日本發表「派兵滿洲里宣言」，謂「此項軍隊之移動，乃出於中日兩國齊其步武，共備國難之意」。八月十三日……………○六六一
- (○二二三) 日本於其發表「派兵滿洲里宣言」同日，未獲中國同意片面宣布中日共同防敵開始（「應視爲軍事協約之行動」），派兵進駐中東鐵路。八月十三日……………○六六三
- (○二二四) 北京政府本日發表「海參崴出兵宣言」，謂「爰本合衆國政府之創議，特派相當軍隊出兵崴埠，與聯合各國取一致之行動」。八月二十四日……………○六六四
- (○二二五) 駐美公使顧維鈞電告北京外交部，美擬商請中國政府將東清路（中東路）交由美國駐西伯利亞鐵路委員會代管，以防日本侵占。八月二十八日……………○六六六
- (○二二六) 北京外交部次長陳籙本日會晤美國駐華代辦馬克謨，就有關日本違反中日軍事協定規定條文之處交換意見，問答全文。九月二日……………○六六八
- (○二二七) 徐樹錚代表北京政府與日軍事代表齋藤季次郎在北京簽訂「關於中日陸軍共同防敵軍事協定實施上必要之詳細協定」。九月六日……………○六七一
- (○二二八) 中國與日本簽訂關於濟順及高徐兩鐵路之草合同，作爲向日本興業銀行所代表三銀行正式借款之準備。九月二十四日……………○六七四

(〇二一九) 北京段祺瑞政府爲達向日借款之目的，本日由中國駐日公使章宗祥與日本外交部交換「關於山東省諸問題」之換文，即所謂「山東密約」，出賣中國山東權益。章宗祥覆日外交部文件末謂：「中國政府對於日本國政府右列之提議，欣然同意，特此奉復」。九月二十四日

附錄(一)：「關於山東密約」……………

〇六七七
〇六七九

附錄(二)：對「山東密約」之評論……………

〇六八一

(〇二二〇) 日本外務大臣後藤新平與中國駐日全權公使章宗祥，本日完成關於處理山東省各問題之換文。九月二十五日……………

〇六八五

(〇二二一) 日本寺內內閣提出辭呈前夕，九月二十八日，段祺瑞政府與寺內內閣訂立三項借款合同與契約，即：滿蒙四鐵路(一、開原—海龍—吉林，二、長春—洮南，三、洮南—熱河，四、洮南至熱河線上某地點—某海港)借款預備合同、濟順高徐二鐵路(濟南—順德、高密—徐州)借款預備合同、參戰借款契約。九月二十八日……………

〇六八七

附錄(一)：羅志希(家倫)譯，「中日借款統計表」……………

〇六九三

附錄(二)：民國六、七年間段祺瑞內閣和日本訂立借款合同表……………

〇七〇〇

附錄(三)：上海「時報」，「駭人聽聞之三大借款」……………

〇七〇一